

## 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10年8月1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公司已于2010年7月26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了会议通知。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名，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名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及出席会议的监事人数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### 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监事会召集人的议案》

经监事会一致通过，选举张学星先生为公司监事会召集人。

表决结果：3票赞成，0票弃权，0票反对。

### 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控股股东为公司贷款提供质押担保的议案》

因公司工程业务开展需要大量的流动资金，使得公司流动资金暂时出现缺口。为保证公司业务的顺利开展，公司决定向农业发展银行申请贷款8,000万元人民币，贷款期限1年，贷款方式为质押担保贷款，质押担保物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何学葵女士持有的公司股份，具体质押股票的数量由公司与银行协商。

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3票赞成，0票弃权，0票反对。

特此公告。

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二〇一〇年八月三日